

关于做好 2026 年下半年我校教师 岗前培训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岗前培训考试合格是申请教师资格的必备条件之一。根据苏高师培函〔2026〕8号文件的精神，为做好我校教师岗前培训报名工作，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培训对象

岗前培训报名对象为新入职我校的专任教师、辅导员、以往考试中仍有不及格科目的学员，以及前期应参加但未参加岗前培训人员。

二、培训内容及形式

教师岗前培训内容包括：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高等教育政策与法律等。

岗前培训实行网络课程培训，不再单独集中培训。

三、培训报名

1.学员线上报名及培训网址：<http://jsgspg.gspgonline.com/>。学员线上注册报名后，自行在网页中打印《江苏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教师岗前培训报名申请表》并签字，等待管理员审核和确认缴费。报名系统学员使用手册详见附件 1。

审核通过和确认缴费后，学员即可进入培训系统进行课程学习及测试练习，并可在系统中查询学习进度。学员在培训系统关闭前，完成线上所有科目的培训总学时后方可参加

统一考试。为确保考试数据梳理时间，网络培训系统将开放至考试前两周，届时培训学习平台将关闭。

2.各科目成绩实施两年有效期，有效期内考试全部合格后，取得岗前培训合格证书，证书长期有效。未取得合格证且成绩超过有效期后，学员须重新报名参加相应科目的培训及考试并缴纳对应费用。

3.首次参加考试的学员，系统自动勾选培训考试科目；申请补考的学员，系统报名类型为“补考报名”，包括考试不合格、成绩超过两年有效期、培训后未参加考试等情形，系统默认自动勾选补考科目及相应的培训科目。

4.首次报名参加岗前培训的人员，在大学或研究生学习期间，必修课程中开设了《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课程并考核合格的师范类本科生和教育类研究生（研究生专业代码 0401、0451、0453），可申请免试相应科目。申请免修免试的学员需在岗培系统中提出申请，并上传个人相应的毕业证书和在学期间成绩单，其中成绩单上需清晰显示以下内容：个人姓名、所学专业、“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课程名称（需完全一致），以及课程考试考核成绩（扫描成一份文件上传）。经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在系统审核通过后，方具备免修免考资格。不符合免考条件而申请免考的，产生后果责任自负。

非首次报名人员在报名时仍需在系统中提交免修免试申请，审核时按往年政策执行。其中已经获得免试纸质批复的人员，直接上传纸质批复件的电子版；未及时申请纸质批

复的，除按往年政策提交佐证材料外，还需上传往年的岗培考试成绩单（以证明非首次报考）。

为保证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在报名系统关闭前完成免修免考审核工作，学员务必在报名系统开通后尽快完成相关材料上传，及时关注审核是否通过。在岗前培训报名系统关闭前两天，申免审核关闭。

5.参加岗培考试人员必须遵守考点考试纪律，对考试作弊者通报到考生所在二级单位，三年内不得再次参加考试。

四、时间安排

1.系统注册报名时间：2026年9月18日—9月23日（报名系统于9月23日17:00关闭，关闭后不予补报，请尽早完成报名，以免耽误复核）。

2.系统申请免修免试审核时间：2026年9月18日—9月21日（9月21日24:00）。

3.培训系统关闭时间：2026年11月24日23:55（此时间为统计学员培训学时的截止时间，统计结果将作为判定学员是否具有考试资格的依据）。

4.考试时间：2026年12月12日—12月13日，各科目的具体考试时间和地点以准考证上的标注为准。

五、相关费用

1.培训费、考试费：每科培训费80元（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课程免收培训费），每科考试费20元。

首次报名者需缴纳培训费和考试费。费用自理，由二级单位统一汇总交人事处。

非首次报名者，有效期内的补考报名，只需缴纳考试费；超过有效期的补考报名，需缴纳培训费及考试费（有效期内培训不合格或不参加考试视同过期）。费用自理，由二级单位统一汇总交人事处。

2.教材费：所有学员网上报名时自行预订培训教材，费用自理，由二级单位统一汇总交人事处。教材价格如下：

《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52 元、《高等教育政策与法律》50 元、《高等教育心理学》49 元、《高等教育学》59 元、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35 元、《论教育》36 元）。

特别提醒：高校教师岗前培训教材已全部改版，自 2024 年下半年开始使用新版教材。

六、二级单位提交材料及截止日期

1.《高校教师岗前培训考试报名表》（附件 2，纸质版汇总盖章一式两份交明正楼 402+电子版汇总发邮箱 szk@njtech.edu.cn）；

2.学员提交的《江苏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教师岗前培训报名申请表》（纸质版一份）。

材料提交截止日期：9 月 24 日。

联系人：蔡莎；联系电话：58139148。

人事处

2026 年 9 月 18 日